

新安县正村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正村镇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加强领导，明确职责，规范管理，健全制度，积极稳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现将我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度，正村镇通过新安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事项 16 件，通过镇村（社区）政务公开栏公开事项 19 件。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度，正村镇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 条，已按照信息公开程序处理。

（三）政府信息管理

正村镇深入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安排专职人员对信息平台实施管理。在发布信息过程中，严格依照《条例》及其他相关法规，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同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建设，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更新速度和准确程度，实现信息的全面性、真实性、及时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正村镇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利用新闻媒体传播渠道，丰富信息公开的方式和途径，在平台上及时发布重要工作信息、政策解读、项目进展等，确保人民群众能够在多种渠道获取政务信息并深入了解相关政策。同时，扎实开展舆情收集、分析、处理和反馈工作，确保回应时效性和保障内容质量，有效增进干部与群众之间的沟通与互动，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效能。目前，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有两个渠道，分别是：新安县政府门户网站正镇政府专栏、镇村（社区）政务公开栏。

（五）监督保障

一是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围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薄弱环节和瓶颈问题加大政务公开绩效考核力度，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建设，以考核推动工作，提升工作。二是开展日常督促检查。按周开展政府网站更新情况检查整改，及时通报违规情况，落实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亦存在若干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思想认识方面尚需加强。对于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尚浅，工作积极性有待提升，对群众意见的吸纳重视程度不够，群众的知情权需进一步保障。二是随着政府信息公开数量的持续增长，其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以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日益增长的需求。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一定的时效性问题，亟须强化对信息公开的监督管理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和规范性。

就以上问题，2025 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着重抓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主动公开意识，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制度。二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发动全员参与，为信息公开提供更多更全面的素材，对政务信息进行再梳理，不断充实完善政务信息。三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信息公开队伍业务水平，确保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正村镇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